

济宁市兖州区应急管理局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由济宁市兖州区应急管理局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要求编制。

本报告内容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部分内容。

本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2025年1月1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止。本报告电子版可在“中国·兖州”政府门户网站（www.yanzhou.gov.cn）查阅或下载。如对本报告有疑问，请与济宁市兖州区应急管理局联系（地址：济宁市兖州区众创大厦四楼，联系电话：0537—34202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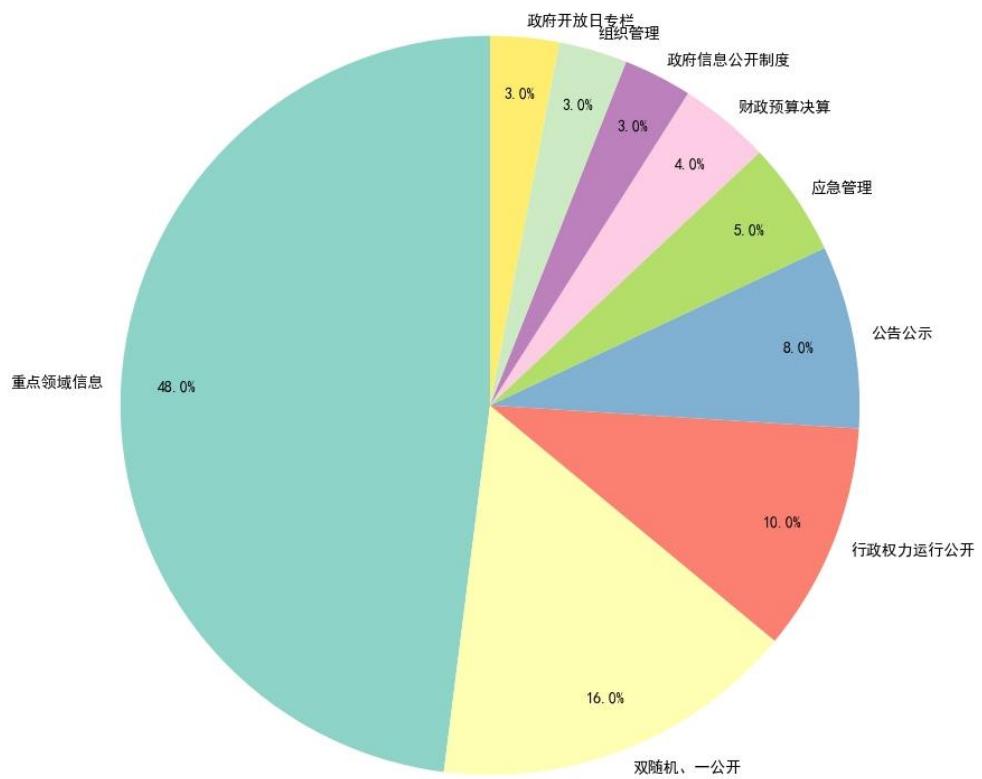
一、总体情况

2025年兖州区应急管理局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锚定“大安全大应急”工作格局，深化改革创新，持续推进政务公开数字化、精准化、实效化建设。

（一）主动公开

2025 年通过兗州区政府门户网站共发布信息 100 条，其中财政预算决算 4 条，应急管理 5 条，公告公示 8 条，行政权力运行公开 10 条，重点领域信息 48 条，政府信息公开制度 3 条，组织管理 3 条，“政府开放日”专栏 3 条，“双随机、一公开”专栏 16 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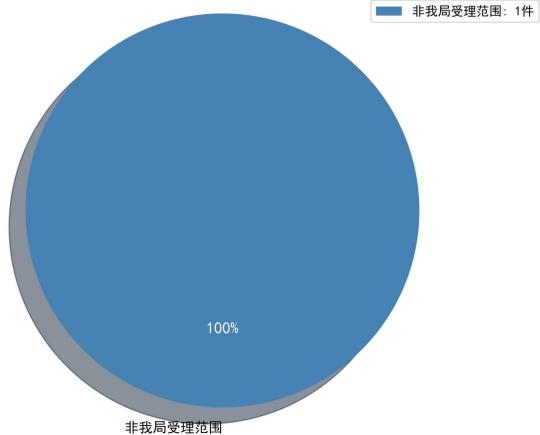
2025年兗州区政府门户网站信息发布类别分布



(二) 依申请公开

2025 年度收到依申请公开信息 1 条，申请内容涉及发改领域，非我局受理范围，依法依规按时答复，未引发行政复议或行政诉讼，未收取任何费用。

2025年度依申请公开信息受理情况



（三）政府信息管理

完善政府信息全链条管理制度，规范登记、审核、办理、答复、归档各环节操作流程，建立政府信息管理动态调整机制，及时更新完善公开内容。创新政府信息公开审查模式，优化“源头审核+分级复核”双把关机制，深化信息管理与政务服务、社会监督的融合应用，提升政府信息管理的规范化、精细化水平。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依托政府门户网站规范公开部门法定主动公开信息、应急管理等信息，确保各类信息精准分类、及时发布。充分发挥政府门户网站主阵地作用便捷传播优势，切实提升信息公开的覆盖面和实效性。

（五）监督保障

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监督管理体系，配强配齐专职工作者，明确岗位职责分工，常态化组织开展政府信息公开专题业务培训，全面提升工作人员综合业务素养。强化公开信息日常监测核查，确保公开内容准确无误。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43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39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	0	0	0	0	0	1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1	0	0	0	0	0	1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1	0	0	0	1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存在问题：

一是政务公开理念更新不及时，对新时代政务公开工作的内涵要求把握不够深刻，仍存在“重形式轻实效”的倾向，未能充分站在公众需求视角统筹推进信息公开工作；

二是政民互动意识有待强化，对政务公开的互动属性认识不够充分，主动倾听公众诉求、回应社会关切的积极性不足，互动交流的深度和广度有待拓展；

2026 年，将从以下几个方面重点改进：

一是强化理念引领，深入学习贯彻政务公开工作相关部署要求，树立“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鲜明导向，切实转变工作思路，把公众需求贯穿信息公开全流程；

二是增强互动意识，健全完善政民互动工作机制，主动拓宽互动渠道，提升回应关切的主动性和及时性，构建良性互动的政务公开工作格局。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 依据《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收取信息处理费的情况：无。

(二) 本行政机关落实上级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情况：

本行政机关对标区级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制定本单位实施方案，统筹推进各领域信息公开，全面完成各项工作任务。

(三) 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无。

(四) 本行政机关年度政务公开工作创新情况：

创新“政府开放日”活动模式，通过组织群众实地观摩，搭配应急技能实操体验、互动答疑交流等多元形式，让群众了解应急管理工作的核心流程、处置规范和科普知识。

(五) 本行政机关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数据统计需要说明的事项：无。

(六) 本行政机关认为需要报告的其他事项：无。

(七) 其他有关文件专门要求通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予以报告的事项：无。